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0樓  
承辦人：工程員 李昕  
電話：03-3322101#5224  
電子信箱：1005854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40363912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公告實施「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（部分農業區、學校用地、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新闢工程）案」等3案公告及計畫書、圖各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8條及內政部114年12月12日台內國字第114081579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中壢區公所

副本：立法委員魯明哲國會辦公室、中壢區籍市議員、平地原住民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（以上均不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開發科（以上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3份）

